 温师函〔2018〕77号

关于举办市高中政治中级教师“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教学实施与反思”90学分研修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学校：

根据我院2018年教师自主选课培训项目计划安排，决定举办市高中政治中级教师“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教学实施与反思”90学分研修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市高中政治中级教师“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教学实施与反思”90学分研修项目学员（名单见附件）。

二、培训内容

思想政治课程标准（2017版）解读、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教学活动设计与实施、教学检测与反思等。

三、时间地点

本研修项目为网络研修与线下集训相结合的混合式培训。6月份举行网络研修，7月6日至9日举行线下第1次集训，8月10日至13日举行线下第2次集训。学员于7月6日（周五）上午9∶00前到温州市教师教育院雁荡分院（乐清市雁荡镇响铃街12号）报到，9∶10正式上课。网络研修具体安排另行短信通知。

联系人：单茹茹，联系电话：13867707928，88135619。

四、培训经费

1．培训费：①集中面授培训300元/人/天（含食宿费），180元/人/天（含餐费）; ②线上培训120元/人/天。培训费和交通费学员回所在单位报销。

2．缴费方式：带本人公务卡或者个人银行卡在参加第1次线下集训时统一缴费。

3．住宿学员务必带身份证登记入住。

请学校通知学员，按时参加培训。

附件：市高中政治中级教师“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教学实施与反思”90学分研修项目学员名单

 温州市教师教育院

2018年6月19日

抄送：各县（市、区）培训机构

附件：

市高中政治中级教师“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教学实施与反思”90学分研修项目学员名单

金 涛 浙江省温州中学

顾 崴 温州市第二十二中学

叶坚秀 温州市第二外国语

徐必予 温州市第二外国语

郑燕婵 温州市第二外国语

朱建仁 浙江省瓯海中学

仇丹红 乐清市大荆中学

施大宏 乐清市芙蓉中学

王 奇 乐清市第四中学

范慧佳 乐清市第四中学

刘选民 瑞安市第八中学

汪正东 温州市啸秋中学

叶淑云 永嘉县永临中学

叶爱钗 永嘉县永临中学

吴燕芬 永嘉县永临中学

李程程 永嘉县第二高级中学

谢淑珍 永嘉县第二高级中学

郑芬芬 永嘉县碧莲中学

黄朝忠 泰顺县育才高级中学

夏茂程 苍南县龙港高级中学

蔡志越 苍南县龙港高级中学

董其号 苍南县钱库第二高级中学

饶蓉蓉 苍南县矾山高级中学

梅岳军 苍南县金乡卫城中学